

政府強化畜牧場用藥管理 為畜禽產品衛生把關

/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以下簡稱防檢局）表示，為有效防範畜禽產品中殘留藥物，維護消費者食之健康，每年均成立專案計畫辦理農民用藥安全宣導教育，並於國內21處肉品市場及各畜禽屠宰場設立藥物殘留監測點，對進場拍賣及屠宰之畜禽隨機進行藥物殘留之抽驗，除對出售檢驗不合格畜禽之農民，依違反動物用藥品管理法處以新台幣6千元以上3萬元以下之行政罰鍰外，並予以列管輔導改善，以有效遏止其不法行為；同時防檢局呼籲農民應遵守用藥規定，以確保畜禽產品之衛生安全及國人食之健康。

防檢局指出，為確保畜禽產品之衛生安全，農政單位自77年起每年成立專案計畫，陸續於國內21處肉品市場及畜禽屠宰場設立藥物殘留監測點，責成各縣市政府人員及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採集各類畜禽產品送交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進行藥物殘留檢驗，對於檢驗不符合衛生標準之養畜畜禽戶，則請轄區縣（市）政府依法處以前述之罰鍰，並予以列管輔導改

善。在飼料管理方面，農委會主管飼料之部門亦另加強監督，並抽驗飼料，以避免其再次發生藥物殘留情事。92年度計抽驗89,685件，平均合格率達99.59%，顯示國內養畜禽業者已普遍重視用藥安全問題。

防檢局表示，為遏止少數不肖養畜禽業者違規用藥之行為，該局持續辦理養畜禽業者之用藥安全教育，加強畜牧場使用非法藥品及違規用藥之查緝取締工作，並配合定期公告不合格名冊，另研擬提高對違規用藥者之罰則，以懲誡該等不法業者。

防檢局呼籲養畜禽業者切勿貪圖一己之利，而置產業整體利益於不顧，畜禽產品之衛生安全與否，不但直接影響消費者之健康，更攸關畜牧及相關產業之發展，違規用藥之行為，不僅短視近利，更是不道德，各界應同聲譴責及舉發其不法行徑，為使國內畜牧業在各畜牧生產大國積極搶占國內消費市場之際，仍能屹立不搖及永續經營，實有賴從事畜牧生產之相關業者共同配合各項政策，齊心努力。

